**线 索 通 报**

{{subOffice}}：

{{dateFormat}}，公安部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办公室，以编号为{{clueId}}下发涉案线索（详见线索核查表），立案单位：{{caseUnit}}，金额{{money}}元，案件编号{{caseNo}}。经研判，涉案号码{{phone}}的案发时在{{jurisdiction}}辖区。

1. 简要案情

{{caseBrief}}

1. 研判情况

部推号码{{phone}}的开户人信息：{{owner}} {{ownerId}} {{ownerAddress}}。

曾经使用过的IMEI：{{imei}}。

1. 工作建议

建议{{subOffice}}反诈部门、网安部门根据研判结果进行接力，确定嫌疑人身份，并于五日内完成打击工作。

附：技侦支队研判人：{{jzPerson}} 、

新网支队研判人：{{fzPerson}}

柳州市公安局反诈中心

{{dateFormatToday}}